

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0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0年4月9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,000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5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.45元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20,000,000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56,000,000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0年5月12日；除权除息日为：2010年5月13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0年5月1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（转增）股于2010年5月13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0年5月1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帐户。

五、本次所（转增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**2010年5月13日**。

六、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

	转增前		本次转增（股）	转增后	
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	股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38,037,252	31.70%	11,411,176	49,448,428	31.70%
1、国家股					
2、国有法人持股					
3、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					
4、境内自然人持股					
5、境外法人持股					
6、境外自然人持股					
7、内部职工股					
8、高管股份	38,037,252	31.70%	11,411,176	49,448,428	31.70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81,962,748	68.30%	24,588,824	106,551,572	68.30%
三、股份总数	120,000,000	100.00%	36,000,000	156,000,000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（转增）股后，按新股本 15,600 万股摊薄计算，2009 年度，每股收益为 0.11 元。

八、有关咨询办法

咨询地址：浙江省嘉善县经济开发区东升路36号 咨询联系人：许永春
 咨询电话：0573-84252627 传真电话：0573-84252318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嘉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五月六日